2016年梅州市剑英图书馆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**一、部门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**

 梅州市剑英图书馆坐落于风景秀丽的东山教育基地院士广场侧，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，正科级。剑英图书馆采用现代化管理模式，突出客家地方特色，实现多功能、多载体、网络化、智能化，是市级综合性、公益性的公共图书馆。承担着搜集、整理、保管、开发、利用文献信息，免费为社会、读者提供服务，存储知识、传承文化、教化民众的重要职能，对实现城市的全面协调发展有着重要作用。

**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**

梅州市剑英图书馆核定编制28人，截至2015年12月31日，实有在编人员23人、离退休人员25人。

**二、收入预算说明（**财政拨款收入**）**

2016年收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938640.56元。

**三、支出决算说明**

2016年支出预算（财政拨款支出）5938640.56元

2016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，基本支出3338640.56万元，占56%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1774823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367885.56元，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195932元，；项目预算支出2600000元，占43%，主要支出项目有安排2015年中央补助地方“三馆（站）”免费开放专项资金.多功能报告厅建设经费、古籍保护经费、购书经费等。

**四、“三公经费”支出预算说明**

2016年“三公经费”财政拨款支出共5.89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.00万元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.99万元，公务车保有量2辆，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4.99万元，平均每辆2.49万元。

3.公务接待费支出0.9万元。